

证券代码：834815

证券简称：巨东股份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股东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投票表决。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 14:00。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815	巨东股份	2024年5月2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上海锦天城（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

##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黄金大道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报告2023年度主要经营情况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报告2023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和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对2023年的各项工作情况总结并起草了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该财务会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总结了 2023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情况；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计划，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融资授信规模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状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8 亿元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在上述额度内的授信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该拟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融资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综合融资授信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融资授信规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扩大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需求和未来可持续发展等综合因素，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计划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充分合理利用资金，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和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计划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以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委托理财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计划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4-008）。

（九）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控股子公司台州巨东精密铸造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和株式会社、台州巨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台州巨东科技有限公司、东和（义乌）供应链有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2024 年度公司预计为台州巨东精密铸造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公司预计为东和株式会社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公司预计为台州巨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公司预计为台州巨东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公司预计为东和（义乌）供应链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十）审议《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所造成的不利影响以降低经营风险，公司拟继续开展铜、铝等金属套期保值业务，套期保值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为了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建立可控的外汇成本管理，公司拟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外汇套期保值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美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十一）审议《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查确认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十二）审议《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向股东大会作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 13:00-14:00

####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黄金大道 1 号公司 三楼会议室

###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证券投资部；联系电话：0576-82671517；联系  
传真：0576-82680559；Email：afp@zjjudong.com；地址：浙江省台州市路

桥区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黄金大道 1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